

项目编号:AKYZJT-ZFCG-2025-017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 河堤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受保护节的结尾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http://bjmkb.akggzyjy.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1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IE11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60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2
第六章 商务条款	39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41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KYZJT-ZFCG-2025-017
项目名称：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30625.63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130625.6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30625.6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疏浚工程施工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130625.6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齐全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 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11 月 7 日 至 2025 年 11 月 13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1月20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8）《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下载采购文件。未完成网上操作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3、网上报名成功后，须提供报名回执单、法定代表人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等扫描件（盖鲜章的扫描件，文字及公章须清晰，无缺失并标明联系人、联系方式、电子邮箱）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QQ:498168743@qq.com），并电话确认，视为报名成功。

4. 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ak.sxggzyjy.cn/>）、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发布。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

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6. 未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未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如无进行线

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7.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启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启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河堤路

联系方式：185909217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巴山东路阳光丽都C-1302

联系方式：0915-336661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0915-3366619

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 11 月 6 日

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 称：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地 址：紫阳县城关镇河堤路 电 话：1859092177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巴山东路阳光丽都C-1302 联系人：李工 电话：0915-3366619
3	项目概况	砌筑C20埋石混凝土挡土墙542.04m ³ 、M7.5浆砌石挡土墙1823.72m ³ 等，具体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4	采购最高限价	1130625.63 元
5	工期	90日历天
6	实施地点	紫阳县城关镇
7	质量要求	合格。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投标人资质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齐全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

		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 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 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 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 公章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0	磋商时间地点	磋商时间：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 磋商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安康市）
1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 前。
12	磋商有效期	从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
13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中标公告发布之后 5 日 内各投标单位需递交与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SXSTF) 内容一致的胶装纸质版 1份和电子版U盘 1份（包含投标文件 PDF 签章版）。递交方式：快递寄付；收件人：李工；收件地址：安康市巴山东路阳光丽都C-1302 ， 联系电话：0915-3366619。
1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现场踏勘	不组织：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踏勘。踏勘的相关费用及安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时间	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日次日起5 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不再接受对磋商文件的质疑。

17	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首次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 日前。
18	特别提醒	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二）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1.2 采购代理机构：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单位：紫阳县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单位、合格的工程与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单位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项目的工程和服务的投标单位。

2.1.2 资质要求

特定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齐全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 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 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 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 ”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 公章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 1-9项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少 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在有效期内等）则取消其磋 商资格。

2.1.3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 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4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 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 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工程

2.2.1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2.2.1.1 工程范围：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2.1.2质量要求：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投标单位应按现行的国 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设计变更等技术文 件为依据施工。

2.2.2 工期

2.2.2.1本工程按采购人要求工期为：**90日历天**。

2.2.2.2 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投标单位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采购人应同投标单位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 (1) 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 (2) 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障碍、阻止。
- (3) 不可抗力。
- (4) 可能会出现，不属投标单位的过失或违约造成的。

3. 磋商费用

投标单位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第六章 商务条款
-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498168743@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

面形式 予以答复。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投标单位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

5.5 采购单位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 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 投标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 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7.2 投标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采购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书写。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单位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六、商务响应说明书
- 七、施工组织设计

八、类似项目业绩

九、服务承诺

8.2 投标单位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完成磋商项目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投标人应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计价规则》等配套文件规定自主报价。

9.2 投标人应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相关要求自行进行磋商报价。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单位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单位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投标单位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9.5 凡因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单位自负。

9.6 踏勘现场。

9.6.1 由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投标人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投标人。

9.6.2 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9.7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为：壹佰壹拾叁万零陆佰贰拾伍元陆角叁分(¥：1130625.63元)，磋商报价大于、等于本采购最高限价时其投标无效。

9.8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质及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经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应当在磋商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投标单位提供的工程及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1. 磋商保证金

根据安康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安财采管【2022】4号文件，自2022年3月1日起全市政府采购活动不得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

对于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利益受损方可按照采购文件约定向供应商主张赔偿责任，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将被纳入诚信记录。

1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90天（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1份（*.SXSTF），并确保电子响应文件（*.SXSTF）内容字迹清晰、易于辨认、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增删，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修改错漏之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中标公告发布之后各投标单位需递交与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1份（包含胶装纸质版投标文件PDF签章版）。

13.2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CA主锁”进行盖章。文件中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按要求手写签名，不得使用机打签名，否则不予认可。

13.3 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

下载地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9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系统将拒绝接收。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2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单位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撤回后，可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是否进行撤回文件操作，由投标供应商决定，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响应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拒绝和无效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或按无效标处理：

- （1）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未参加开标会议；
- （2）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时间提交；
- （3）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 （4）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5）响应文件字迹模糊导致无法确认技术内容、磋商价格等内容；
- （6）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
- （7）投标单位未按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 （8）投标单位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
- （9）响应文件中含有虚假资料。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磋商评审办法

1.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解密、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磋商。

1.3 投标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新闻咨询→通知公告]中下载并详细阅读《安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1.4 供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1.5 供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供应商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复印件，请按磋商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1.6 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1.7 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20分钟，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投标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1.8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9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陆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1.10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磋商小组

2.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2.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磋商办法及内容

3.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3.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上的报价）、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3.3 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3.4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的规定；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格 证 明 文 件	企业资质和项目负责人资格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齐全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财务状况	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税收缴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 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 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年无重大违纪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本项目采购标的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3.5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评审内容
1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 投标文件进行签章、 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 标 事宜。 注：投标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处，均须采用手写方式签名，如未按要求，将按不合格处理；
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投标报价	只允许一个报价，并且报价不超过采购最高限价；
5	投标内容、投标有效期	投标内容、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
6	服务范围、采购要求	服务范围、采购要求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7	其他情况	其他情况：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6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 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7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 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 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8 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使用企业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xxxq.sxggzyiy.cn/>)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内（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20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9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3.9.1 经磋商确定最终招标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单位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9.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商务响应”、“最终报价”、“施工组织设计”、“企业业绩”、“保修承诺”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3.9.3 评分标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得分
商务响应 (5分)	商务响应：响应文件对付款、工期、验收、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确计5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低于评标基准的赋1~4分	5
磋商报价 (3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30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价格权值×100%	
施工组织设计（45分）	1、施工方案（满分5分）：针对本项目方案管理措施齐全，符合规范要求，在资金、材料、设备、劳动力资源投入符合本项目，技术上提出的方案科学、采用现代化的管理方法进行动态管理和控制的得3.1-5分；管理措施基本齐全，符合规范要求，在资金、材料、设备、劳动力资源投入合理，基本采用现代化的管理方法进行动态管理和控制的得1.1-3分；有内容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1分；没有得0分。 2、确保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制定、实施所需的组织机构、职责、程序以及采取的措施和资源配置满足要求，质量保证体系完全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规范、质量标准的得3.1-5分，制定、实施所需的组织机构、职责、程序以及采取的措施和资源配置基本满足，质量技术措施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规范的得1.1-3分，内容齐全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1分，没有得0分。 3、确保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建立完善，完全符合安全施工规范的得3.1-5分，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建立基本完善，符合安全施工规范的得1.1-3分，内容齐全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1分，没有得0分。 4、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满分5分）：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满足本项目要求得3.1-5分，组织措施安排基本完善得计1.1-3分，组织措施内容不完善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得1分，没有得0分。 5、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工期计划保障措施满足需求得3.1-5分，工期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得计1.1-3分，有工期保障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得1分，没有得0分。 6. 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满分5分）：（附人员身份证、资格证等相关证明文件）人员结构组成完善，施工管理力量雄厚能够完全满足本工程需求得3.1-5分，基本满足本工程得1.1-3分，有内容但不满足本工程得1分，没有得0分。 7、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满分5分）：主要机械设备配置和	45

	材料投入能满足施工需要，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材料设备配套齐全，提供机械设备配置清单。材料设备种类齐全，满足施工要求得3.1-5分；材料设备种类齐全，基本满足施工要求得1.1-3分；材料设备种类少，有内容但不满足施工要求得 1分。没有得0分。 8、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满分5分）：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详尽、符合本工程进度得3.1-5分，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不够详尽但不影响本工程进度得1.1-3分，有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但不符合本工程实际需求得 1分，没有得0分。 9、劳动力安排计划表（满分5分）：劳动力安排计划能够充分推进本工程施工得3.1-5分，劳动力安排计划不足得1.1-3分，有劳动力安排计划但内容不符合本工程需求得 1分，没有得0分。	
企业业绩 (6 分)	企业业绩： 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11月0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3分，最高得6分。（业绩证明：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 原件备查。	6
保修承诺 (14 分)	1. 施工单位的施工保修承诺书，工程的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时间等，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根据其响应程度完整 详细、可操作性强计（6.1-10）分；基本完整、基本合理计（3.1-6）分； 存在缺陷和不足计（0-3）分。 2. 应急预案：根据本项目工程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各类应急预案，且对养护服务中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有合理、妥善的处理方式不会影响相关工作。评审专家横向比较进行赋分。（0-4）	14

3.9.4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 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4.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 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

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4.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扣减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供应商应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磋商小组审定，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3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 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 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 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 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4.4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供应商须为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评标时不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 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5. 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成交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投标价格低的；
- (2)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 (3) 售后服务承诺优的。

6. 磋商小组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二、授予合同

7. 成交通知

7.1 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2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7.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

8.1、由成交供应商向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代理服务费；

8.2、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收取代理服务费；

8.3、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9. 签订合同

9.1 成交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2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0.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单位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九章）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三、质疑与投诉

11、质疑及投诉

11.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地 址：紫阳县城关镇河堤路

联 系 电 话：18590921777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巴山东路阳光丽都C-1302

联系电话：0915-3366619

11.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12、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磋商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5）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3、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九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施工合同

甲 方：

乙 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经有关各方平等自愿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方式

合同总价内容含材料费、人工费、转运费、设备机具购置、租赁使用费、临时设施费、施工措施费及税金等与本项目工程有关的所有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再次转包、分包。

二、工程内容

- 1、工程地点： 。
- 2、工程内容： 。

三、质量技术要求

- 1、工程质量技术要求达到行业标准。
- 2、质量等级：合格。

四、合同价款

合同价大写： 元（小写： 元）。

五、资金支付及结算

预付工程款为合同总额的30%，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拨付额度一般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97%，待项目审计完成后，依据审计价结算尾款。

六、建设工期

建设工期为 天。工程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结束。

七、工程保修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到一年内，因乙方施工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全部负责无偿修复。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根据工程建设情况向乙方明确施工要求和其他具体事项。
- 2、成立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小组落实专人负责质量技术监管及工地协调和环境保障工作。
- 3、按照合同约定，工程完工后按照报账程序及时组织资金支付乙方工程款。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以严谨负责的态度组织施工，按时完成并保证质量。
- 2、施工期间，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并听取合理建议。
- 3、严格按照项目建设技术要求和标准规范施工。
- 4、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或分包。
- 5、工程弃渣必须堆放在甲方指定的区域，不按区域堆放所产生的矛盾由乙方负责。
- 6、在施工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清除安全隐患，做好疫情防防控和安全施工工作。乙方在施工中所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事故和施工原因造成的设备事故，其责任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和质量。
- 7、在施工过程中，要同步做好工程施工资料和项目财务管理。

九、工程验收

- 1、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书面竣工验收报告。

2、甲方自收到验收报告后应及时组织人员验收。

3、验收通过后，乙方将项目工程移交给甲方管理使用。验收中如发现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由乙方负责整改再进行复验。竣工日期以验收合格的日期为准。

十、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级财务一份，村委会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境内，主要建设内容：砌筑 C20埋石混凝土挡土墙542.04m³、M7.5浆砌石挡土墙1823.72m³等，具体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二、编制依据

1、编制原则

本项目预算按照陕西省水利水电工程概（预）算编制所规定的有关定额、编制办法、取费标准和材料、设备的定价原则，本工程主要材料单价按照《安康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25年第6期紫阳县信息价进行编制。

2、编制依据

（1）陕发改项目〔2024〕323号文水利部关于发布《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及水利工程系列定额的通知

（2）《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24年修正）；

（3）《陕西省水利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24年修正）；

（4）《陕西省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2024年修正）；

（5）办水总〔2016〕132号文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

（6）《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号）；

（7）《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及设计工程量；

（8）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划分及费用构成；

（9）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工程量计算规定；

（10）有关合同协议及资金筹措方案；

3、编制办法

3.1 人工预算单价

依据“2017（1606 号）计价依据”规定，本项目人工预算单价为：技工 75 元/工日，普工 50 元/工日。

3.2 材料单价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包括原价、运杂费、采购及保管费，本工程材料原价采用《安康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25 年第 6 期材料信息价计入，运杂费采用《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执行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营业税改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的通知》（陕交函[2016]475 号）文相关规定；

其他材料预算价：采用工程所在地市场调查价格。

3.3 施工机械使用费

根据机械台班定额采用“2017《陕西省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并按“2017 计价依据”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 号)进行相应调整：

台班费=I类费用+II类费用

其中II类费用计算时汽油和柴油价格采用规定价，价差在“工程单价分析表”中计算。

3.4 工程单价及取费标准

建筑工程单价=直接费+间接费+利润+价差+税金

（1）直接费

直接费=基本直接费+其它直接费

1) 基本直接费

基本直接费=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人工费、材料费和施工机械使用费以定额数量乘以基础单价计算

2) 其它直接费

其它直接费=基本直接费×其它直接费率

其它直接费率：本工程所在地区为陕南地区，本工程类别为小型水利工程其他工程，调整系数为0.7，则调整后的其它直接费率为建筑工程 3.5%，安装工程 3.85%。

(2) 间接费

间接费费率及计算基数按清单中费率表计取。

(3) 利润

按直接费、间接费之和的 5%计算。

(4) 税金

税金按直接费、间接费、企业利润、价差、装置性材料费之和的9%计算。

(5) 价差

材料价差=定额材料用量×（材料预算单价—规定价格）

3.5 临时工程费

(1) 计列了临时工程费并按工程施工费 1%计取。

(2)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按工程施工费2.5%计取

3.6 本工程量以设计工程量为准，最终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按实结算。

三、补充说明

1、本预算使用易投水利造价软件编制。

工程项目总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____ (标段名称)

组号	项目分组名称	金额 (元)	备注
1	右岸护岸工程		
2	临时工程		
合计 (A)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____ (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右岸护岸工程	m	95			
1.1	土方开挖(挖III类土,堆至临时渣场)运距2km以内	m ³	1722.42			
1.2	石方开挖	m ³	1432.59			
1.3	土方回填(利用开挖料和附近弃渣场料)	m ³	1601.24			
1.4	抛石护脚	m ³	178.13			
1.5	C20埋石砼基础(护岸墙,埋石率20%)	m ³	542.04			
1.6	M7.5浆砌块石护岸挡墙墙身	m ³	1161.2			
1.7	M7.5浆砌块石护脚挡墙	m ³	227.12			
1.8	M7.5浆砌块石安置点挡墙	m ³	435.4			
1.9	C20混凝土护岸挡墙压顶(厚25cm)	m ³	35.3			
1.10	C20混凝土护岸挡墙压顶(厚10cm)	m ³	4.41			
1.11	M7.5水泥砂浆(厚3.5cm)	m ²	210.32			
1.12	Φ20~30卵石铺装	m ²	210.32			
1.13	C20现浇混凝土上岸踏步	m ³	1.79			
1.14	M7.5浆砌石上桥踏步	m ³	10.61			
1.15	C20混凝土斜坡压顶(30cm×30cm)	m ³	5.65			
1.16	C20混凝土地面硬化(厚10cm)	m ²	238.7			
1.17	碎石垫层(厚10cm)	m ³	23.87			
1.18	C20自嵌式连锁块(开孔率25%,厚15cm)	m ³	39.72			
1.19	草皮护坡	m ²	226.68			
1.20	土工布(300g/m ²)	m ²	226.68			
1.21	模板	m ²	351.05			
1.22	闭孔泡沫塑料板	m ²	182.07			
1.23	Φ75PVC排水管	m	250.53			
1.24	反滤包	个	107			
1.25	塑钢铰链栏杆(仿木立柱)	m	95			

2	临时工程	项	1			
2.1	施工安全生产专项	%	2.5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illegible]

第六章 商务条款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河堤建设项目，本项目位于紫阳县城关镇，主要建设内容为：砌筑 C20埋石混凝土挡土墙542.04m³、M7.5浆砌石挡土墙1823.72m³等，具体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建设标准：

1、本项目的施工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施工方面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和办法等。

2、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代表人的同意。

3、施工单位在施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4、建设成果必须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组织验收。

三、商务要求

1. 履约要求：

(1) 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河堤路

(2) 项目现场：紫阳县城关镇

(3) 建设工期：90日历天

(4) 质量保证：合格

(5) 质保期内作出响应的时间：一周内修复完成

(6)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预付工程款为合同总额的30%，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拨付额度一般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97%，待项目审计完成后，依据审计价结算尾款。

(7) 伴随服务：建设期及质保期内服从甲方管理。

(8) 解决争议的方法：依据合同约定、双方协商、司法仲裁。

(9) 其他未尽事项：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2. 、违约责任：

2.1 按《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材料或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标准要求，由成交单位负责整改，并承担相关费用，由此引起一切经济损失及政治影响由成交单位承担。

3、验收：

3.1 主材到现场后，由采购单位、质检单位共同对其进行验收，确认材料的产地、规格、数量。

3.2 完工验收

（1）成交单位完工后，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2）建设单位确认成交单位的自检内容后，组织有关部门（必要时抽取专家）进行验收，或委托质检部门进行质检，验收合格作为工程被最终认可的唯一依据。

3.3 验收依据：经济合同、国家相关的标准和规范。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AKYZJT-ZFCG-2025-017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一组 河堤建设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六、商务响应说明书
- 七、施工组织设计
- 八、类似项目业绩
- 九、服务承诺

一、响应函

致：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公告，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投标。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电子磋商文件（*.SXSTF）壹份。
- 2、我方所附投标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 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全部内容。
-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 5、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7、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 8、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 9、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10、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11、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AKYZJT-ZFCG-2025-017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元)	项目经理姓名及 注册编号	工期 (天)	工程 质量
紫阳县城关镇塘么子沟村 一组河堤建设项目				
磋商总报价（大写）				

备注：1、磋商总报价系指投标人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工作产生的所有费用合价；
2、磋商总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3、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表格格式以软件生成为准)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报价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三、资格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齐全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 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安康永正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信用代码证号			
法定代 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 表人身份 证正反 复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格式仅供由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活动并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署的投标人使用。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委托人姓名) 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采购人名称) 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由被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按本格式规定办理授权委托书。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3.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证明文件（可删除此页）。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严重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紫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我单位_____（单位名称）参加本次项目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单位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政 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说明书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备 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

注：根据对付款、工期、验收、以及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格格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七、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施工方案、确保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劳动力安排计划表、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等，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的施工方法。

2. 编制顺序（根据磋商文件评审标准编制）

施工组织设计

- ① 施工方案
- ② 确保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
- ③ 确保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
- ④ 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 ⑤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⑥ 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
- ⑦ 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
- ⑧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 ⑨ 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3.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 1：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

附表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3：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4：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5：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1：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岗位证 编号	拟在本项 目 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附：项目组人员相关证书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任职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表3：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 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4：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5：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八、类似项目业绩

九、保修承诺

格式自拟